

从百年党史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伟大进程

■ 王伟光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在这样一个伟大而特殊的历史年份，回顾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百年奋斗历程，总结中国共产党带领全国人民不懈探索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历史经验，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不同历史时期我们党坚持、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规律和特点，对于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运用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指导实践，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把马克思主义作为党的根本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是中国共产党人首要的政治选择

中国共产党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工人阶级政党，把马克思主义作为党的根本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既是由党的性质所决定的，也是由近代以来中国的具体国情、中国所处的世情、世界历史时代发展大势所决定的。

理论一经掌握群众，就会变成强大的物质力量。马克思指出：“批判的武器当然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物质力量只能用物质力量来摧毁；但是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任何一个社会形态的物质基础和条件必然产生相应的思想理论。马克思主义理论是马克思、恩格斯在继承人类优秀文化遗产、总结工人运动经验基础上，所创造的关于无产阶级和全人类解放的先进思想，是无产阶级根本利益的科学理论。马克思主义创始人不仅发现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历史规律，而且发现了资本主义的掘墓人——工人阶级，认为只有工人阶级才能肩负起消灭资本主义的历史使命，只有依靠无产阶级及人民大众这一最强大的物质力量，通过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才能摧毁资本主义，彻底埋葬旧社会，建设一个全新的新世界。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把这一先进思想赋予了工人阶级及其广大人民大众。在马克思主义诞生之前，工人运动处在自发阶段，单纯的以经济斗争为目的，斗争手段不外乎是捣毁机器和无明确政治目的的罢工示威等。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后，经过马克思主义政党在工人阶级中推进的舆论传播、思想教育与理论武装，工人运动进入到一个崭新的历史阶段。马克思主义这一真理与工人阶级的伟大物质力量相结合，已经发挥并正在发挥着改造世界的巨大威力。

马克思主义一经与中国工人阶级的伟大实践相结合，立刻并持久地生发出强大的物质力量。中国工人阶级的先进分子选择了马克思主义，接受了马克思主义，走上马克思主义指引的正确道路，是经过长期的、艰苦的探索之后所作出的唯一正确的历史选择。在近代中国历史上，为拯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的中华民族，曾经涌现出一批有作为的先进人物，提出种种救国图强方案，为中华民族振兴作出了不懈努力。然而，旨在救国救民的种种斗争和探索虽然每一次都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推动了中国进步，但又一次次地归于失败。究其主观上的根本原因，就是没有正确理论指导。除了旧式农民起义外，在半殖民地半封建性质的旧中国，幻想运用资产阶级思想武器，采取改良主义的或资产阶级旧式民主主义革命的方式，建立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走资本主义富国道路，是不可能解救中国、复兴中华的，外国帝国主义列强不允许，中国封建统治阶级也不允许。这是近代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国情，世界已进入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时代大趋势所决定的。

中国共产党人自从把马克思主义作为思想指导，把马克思主义运用于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实际，中国工人阶级和人民面貌从此焕然一新。中国共产党是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的产物。经历五四运动洗礼，中国先进知识分子通过十月革命接触到了马克思主义，认识到中国必须选择社会主义作为实现中华民族复兴伟业的唯一出路，选择社会主义道路，就必然选择工人阶级作为领导阶级，选择工人阶级政党作为领导核心，选择马克思主义作为指导思想。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自觉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深刻分析中国社会的性质和特征，

正确剖析中国社会各阶级的状况、关系及其在中国社会中的地位，科学把握中国革命的规律和特点，逐步形成了指导中国革命的正确路线、方针、政策和战略、策略，建立了新中国，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新中国成立以后，党不失时机地制定了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成功地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完成了社会主义改造，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取得了先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再不断地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分“两步走”的中国革命伟大胜利。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毛泽东身体力行，领导全党进行了社会主义建设的艰辛探索，取得了伟大成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进入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全党紧紧围绕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际，以巨大的政治勇气和理论勇气，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成功地走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党的十八大标志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这意味着近代以来久经磨难的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迎来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光明前景。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历史和实践一再证明，把马克思主义作为党的根本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把社会主义作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正确出路，是中国共产党唯一正确的政治选择。

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实际相结合，是中国共产党成功的根本经验

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建设、改革的实践相结合，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用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指导具体实践，这是中国共产党成功的秘诀。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是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理论产物。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过程，就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过程。正如中国共产党百年波澜壮阔的历史一样，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进程也不是一帆风顺的。中国共产党人是在批判教条主义、经验主义等主观主义的斗争过程中，实现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着重分析的是在西方资本主义国家进行无产阶级革命的问题。无论是巴黎公社革命，还是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都是主要依靠工人阶级在中心城市发起武装起义、夺取政权的。在农民人口占绝大多数、产业工人数量比较少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中国，如何发挥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作用，指导中国这样一个相对落后的东方大国进行武装革命、夺取政权，走社会主义道路，没有现成的经验可以照搬。在党的历史上，脱离中国实际的教条主义曾经造成严重危害，几乎葬送了党的事业。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从实际而不是从本本出发，深入调查研究，科学分析世情、国情，科学认识中国革命形势，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在事关中国革命的前途命运、战略策略的重大原则问题上取得了科学结论，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成功地走出了第一条创建工农武装、开展武装斗争，以农村包围城市的中国革命正确道路。从成功和失败的经验证训中，中国共产党人深切感悟到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至关重要性。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问题，实质上就是哲学的“一般性”与“特殊性”，即共性与个性的辩证关系问题。一般性寓于特殊性之中，根本不存在离开特殊性的一般性，一般性来自特殊性，离开了特殊性，一般性也就失去了意义，成为抽象的教条。从哲学的视角看，所谓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就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的“一般”，即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而不是马克思主义的具体结论，去说明和解决中国的“特殊”问题。早在 1930 年，毛泽东就明确指出：“马克思主义的‘本本’是要学习的，但是必须同我国的实际情况相结合。”在《实践论》《矛盾论》两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的经典论著中，毛泽东科学地论证了矛盾的“一般性”和“特殊性”的哲学原理，说明了马克思主义是“一般”，而中国革命是“特殊”，马克思主义的“一般”必须要与中国革命的“特殊”相结合，形成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

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基本理念。1938 年，在延安召开的党的六届六中全会上，毛泽东作了题为《论新阶段》的政治报告，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问题作了深刻论述：“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伟大力量，就在于它是和各个国家具体的革命实践相联系的。对于中国共产党说来，就是要学会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应用于中国的具体的环境……离开中国特点来谈马克思主义，只是抽象的空洞的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明确提出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实质、方法和形式问题，开辟了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实践中创新发展的新境界。

我们党始终重视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实际相结合，党的历代领导人都是重视并实现结合的光辉典范。在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毛泽东带领全党成功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取得了中国革命的伟大胜利，取得了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巨大成就，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开辟奠定了制度前提、物质基础和理论准备，创造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典范。在社会主义改革开放新时期，我们党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创立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确立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这也都是坚持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伟大成果。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学习马克思主义的重要性，要求全党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把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把马克思主义与当代中国实际相结合，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习近平总书记领导全党创造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具体实际相结合的最新典范。

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进程中，中国共产党实现了两次伟大结合，完成了两次历史性飞跃，产生了两个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成果。中国共产党的历史性贡献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紧密相连。第一次伟大结合是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创造性地找到了一条正确的革命道路，成功地完成了新民主主义和社会主义革命，建立了社会主义新中国。第一次历史性飞跃形成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第一个伟大理论成果——毛泽东思想。第二次伟大结合是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具体实际相结合，创造性地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成功之路。第二次历史性飞跃形成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第二个伟大理论成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顺应时代发展，从理论和实践结合上系统回答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重大时代课题，创立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一思想，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的继承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是引领中国、影响世界的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 世纪马克思主义。

坚持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用中国化马克思主义指导实践，是中国共产党永远立于不败之地的基本保证

百年来，中国共产党之所以能够实现伟大结合，取得伟大成就，产生伟大飞跃，形成伟大成果，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不断开辟马克思主义发展新境界，用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指导中国革命、建设与改革伟大实践，归根到底，是科学回答了在具体时代和特殊国情下，抓住时代主题，如何看待马克思主义、怎样发展马克思主义这一核心问题。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百年光辉历程中，我们党积累了弥足珍贵的宝贵经验。

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必须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和理论武装。恩格斯曾指出，马克思主义政党区别于任何其他政党的根本标志，“就是有一个新的科学的世界观作为理论的基础”。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武装，这是我们党的政治优势和优良传统，是我们党的建设伟大工程的首要任

务。建党之初，我们党就清醒认识到，在旧中国农民、小资产阶级占大多数、工人阶级数量较少的条件下，要建设坚强正确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必须对工人阶级先锋队及其人民群众进行全面、深入、系统、从始至终的理论武装。其中，理论武装的重点在于党的高级干部。高中级干部的领导水平，尤其是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如何，关系到党和国家的前途命运。毛泽东在抗日战争时期就指出：“在担负主要领导责任的观点上说，如果我们党有一百个至二百个系统地而不是零碎地、实际地而不是空洞地学会了马克思主义的同志，就会大大地提高我们的战斗力。”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是领导干部的核心要素，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是领导干部的基本功，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要把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作为看家本领。新干部、年轻干部尤其要抓好理论学习，学会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观察和解决问题，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加强理论指导和理论武装，不断实现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最重要的是解决好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问题。学风问题就是对待马克思主义的根本态度问题。从本本出发，还是从实际出发，是对待马克思主义根本态度的分歧点，是采取什么样学风的分水岭。解决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问题，必须做到有的放矢，学以致用。这是因为马克思主义的目的不仅是认识世界，更重要的是改造世界。中国共产党人选择了马克思主义作为自己的理论指导，就是要用它来指导实践、付诸实践、改造实践。百年来，我们党取得的每一个发展和每一个胜利，都是全党同志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修好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这门功课，做好这篇大文章的结果。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自觉继承和弘扬重视理论学习、善于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传统，体现了我们党一脉相承而又与时俱进的马克思主义学风传统。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读书是学习，使用也是学习，并且是更重要的学习。”这就要求我们防止急功近利，防止主观主义、教条主义和形式主义，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运用党的创新理论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中，转化为谋划工作的思路、促进发展的举措和改进工作方法的本领。既用学到的理论指导新的实践，又在实践中丰富发展理论，做到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学用相长。

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实质与精髓，就是始终不渝地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坚持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说到底，必须坚持实事求是是思想路线。历史反复告诉我们，中国共产党的命运是同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紧密联系的，什么时候坚持马克思主义正确指导，什么时候就发展，否则就会遭受挫折、失败。实行党的正确领导，关键在于是不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关键在于是不是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关键在于是不是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用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指导工作；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用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指导工作，关键在于是不是贯彻落实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实事求是是马克思主义活的灵魂，是国产化马克思主义的精髓。马克思主义不是僵硬的教条，而是随着时代发展不断丰富发展的。不论过去、现在和将来，我们都要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密切联系不断发展的实践，永不脱离实践，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创新。

党的百年历程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伟大进程相互交织、相映生辉。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是中国共产党人在不断总结历史经验的基础上进行理论创新，又以理论创新引领社会变革的辩证发展历程。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点上，我们要始终不渝地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始终不渝地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永葆初心，牢记使命，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

（王伟光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教授、南开大学终身教授）

“中国共产党”的名称何时出现

■ 周凯 龚宇

施存统、陈公培五人，开会筹备成立共产党，选举陈独秀为书记，并由上述五人起草党纲。”1927 年李大钊在苏联驻北京使馆存放的《中国共产党简明历史》清楚地载明：“1920 年初在上海成立中国共产党”。1954 年李达写给上海革命历史博物馆的信表示：“1920 年夏，中国共产党在上海发起。”成立上海发起组的陈独秀等五人，在建党的基本问题上达成了一致，这种共识和会议形成的党的组织已经成为中国共产党作为一个“党的”组织的“原点”，尽管它还仅仅是一个草创的雏形，有许多地方有待完善。

日本学者石川祯浩仅凭 1920 年 7 月 10 日的俞秀松日记中出现了“社会共产党”一词这条孤证，认为上海发起组确定的党的名称就叫“社会民主党”，是很不严谨的。“社会民主党”这个名称只能说明上海发起组成立时，有着“社会党”和“共产党”名称的选择问题，初期可能更倾向于使用“社会党”这一名称。因为党的名称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为慎重起见，陈独秀写信给北京的李大钊、张申府进行商议。张申府回忆道：“那时（我们）相当幼稚，发起建党是第三国际推动的，但党的名称，陈独秀于 1920 年 8 月间还来信商议，是叫共产党还是叫社会党？没有定。后来，维金斯基说，还是叫共产党，我们同意了。”并说“党的建立是 1920 年 8 月间”。1920 年 8 月从日本回国的李达回忆说：“我回到上海以后，首先访问陈独秀，谈起组织社会革命党派的事，他说他和李汉俊正在准备发起组织中共，就邀请我参加，做了发起人。……首次决议，推陈独秀担任书记，函约各地社会主义分子组织支部。”邓中夏说：“1920 年夏，中国共产党成立。”包惠僧也说：“就我的回忆，中国共产党是于 1920 年夏秋之交在上海成立。”

1920 年 5 月，陈独秀与马克思主义研究会成员展开座谈，开始讨论成立“共产党”组织。施存统在 1927 年的一篇文章中讲：“我是一个老共产党员，当 1920 年 5 月间陈独秀、戴季陶诸先生发起组织共产党时，我便在内。”张太雷在 1921 年向共产国际远东书记处的报告中说：“中国最初的共产主义支部，是于 1920 年 5 月在上海和北京组织起来的。”陈望道的回忆说：“大家住得很近，经常在一起，反复地谈，越谈越觉得有组织中国共产党的必要，便组织了‘马克思主义研究会’。”邵力子也讲：“1920 年 5 月间在上海组织‘马克思主义研究会’……我们一面觉得只做宣传、研究工作是不够的，有学习布尔什维克的作风，建立严密组织的必要。”此外，董必武 1937 年在延安回答尼姆·华莱士采访时也认为：“中国共产党中心建立于 1920 年 5 月”。

在建立共产党组织的讨论过程中出现了意见分歧，戴季陶表示信仰孙中山的三民主义，张东荪只将马克思主义作为“学术”进行“研究”而不愿介入政治——建立共产党，因而先后退出。陈独秀由此认识到要建立一个马克思主义政党，必须以个人信仰马克思主义和共产主义为首要条件，必须要有严格的组织纪律。他确立了以个人独立信仰和志同道合者结合者为前提，以单个人为对象，经过考察了解，把有共同信仰的人吸收进来的建党思路，秘密成立了一个由几位志同道合的同志组成的革命组织——上海发起组。

上海发起组的成立时间是 1920 年 6 月。共产国际中共代表团档案中保存的一份写于 1921 年的不具名的俄文档案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代表大会》写道：“中国共产主义组织是从去年年底成立的。起初，在上海该组织一共只有五个人。领导人是享有威望的《新青年》的主编陈同志（指陈独秀）。”施存统在 1956 的回忆中说，1920 年“六月间，陈独秀、李汉俊等筹备成立中国共产党……当时，第三国际代表维经斯基在上海，主张成立共产党。”他还说：“陈独秀、俞秀松、李汉俊、

都证明和平改革之路在当时的历史社会条件下行不通。只有走马克思列宁主义指导下的俄国暴力革命道路才是当时中国先进分子的唯一正确选择。

思想是行动的先导。学界将陈独秀于 1920 年 9 月 1 日《谈政治》一文的发表，作为他站到列宁和第三国际的马克思主义立场的标志，唐宝林也是基于这一立场的认定，才反对“中国共产党”名称出现于 1920 年 8 月一说。事实上，思想成熟的时间，肯定要早于表现其思想的文章发表的时间。这是因为思想成熟是因，发表文章是果。亦即从思想成熟，到形成文字，再到刊登发表，必然要经历一定的时间。并且，思想成熟这个因也并非仅有发表文章一个果，还可以有见之行动即命名党组织为“共产党”这个果，而这两个果之间可以并行不悖。因而，1920 年 8 月陈独秀将上海发起组命名为“中国共产党”，已经是陈独秀站到列宁和第三国际的马克思主义立场的重要标志了。

张旭东认定 1920 年 11 月才出现“中国共产党”这一名称的最大的依据是：陈独秀于 1920 年 9 月在《新青年》第 8 卷第 1 号上发表《对于时局的我见》，首次以“社会党”自称：“吾党对于法律底态度，既不像法律家那样迷信他，也不像无政府党根本排斥他，我们希望法律随着阶级党派的新陈代谢，渐次进步，终久有社会党的立法、劳动者的国家出现的一日。”唐宝林也据此条材料认定陈独秀“和他的同志已经公认这个发起组是一个政党，并且此党名为‘社会党’。”这似乎是一条铁证。但是，由于我们知道，中国共产党是在秘密状态下建立的，在建立过程中受到反动政府严格的盯梢和迫害，陈独秀作为一个优秀的革命家，怎么会自己把“共产党”成立的机密事件以公开发表文章的形式通告敌人呢？并且即使他是“社会党”，也引起了敌人的警觉。1920 年 10 月 16 日《申报》：“何丰林电：社会党陈独秀来沪，勾结俄党与刘鹤林在租界组织机器工会，并刊发杂志，鼓吹社会主义，已饬警严禁。”1920 年 10 月 20 日《民国日报》对其实行了转载：“昨闻阅报所载，何丰林电称：社会党陈独秀，勾结俄党及刘鹤林等，在租界组织机器工会，并刊发杂志等语。”因此，不能据陈独秀的公开发表的文章来论证此时政党名称为“社会党”而不是“共产党”。张旭东在《开端——中国共产党成立述实》一书中讲：“陈独秀在这篇文章中使用的‘吾党’和‘社会党’，实际上就是他和李汉俊、俞秀松等五人秘密组织的‘中共发起组’。”

综上所述，在 1920 年 8 月，上海发起组已经确定党的名称是“中国共产党”，而不是“社会党”，更不是“社会共产党”。只不过当时的组织处于秘密状态，即便是到 11 月份，上海共产党早期组织拟定了《中国共产党宣言》，宣言的内容也没有向外发表，因而党的名称在当时尚不为社会各界广泛知晓。

（作者单位：中共淮安市淮阴区委党校）